

## 目錄

# 经历基督作生命,变化成为祂的形象



第一章 借着否认己并操练灵而接触主

第二章 加拉太书中的经历基督作生命

第三章 变化成为主形象的路

# 第一章 借着否认己并操练灵而接触主

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约翰福音四章二十四节，三章六节，罗马书八章十六节，林前六章十七节，约翰福音六章五十七节，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二十三节，希伯来书四章十二节，林前二章十四至十五节，马太福音十六章二十四至二十六节，路加福音九章二十三至二十五节，创世记二章七节，林前五章四十五节。

## 神的灵与人的灵调和成为一灵

在这几篇信息里，我们要来看如何能经历基督作生命，使我们变化成为祂的形象。我们要经历基督作生命，首先需要看见神的灵与人的灵的调和。圣经里至少有三处经节，同时题到神的灵（神自己）和人的灵（人最里面的部分）。头一处经节是约翰四章二十四节：『神是灵；敬拜祂的，必须在灵和真实里敬拜。』这一节说，我们必须在我们人的灵里，敬拜是灵的神。第二处经节是三章六节：『从肉体生的，就是肉体；从那灵生的，就是灵。』这一节说，我们人的灵从神的灵而生。末了，罗马八章十六节说，『那灵自己同我们的灵见证我们是神的儿女。』这一节圣经指明，我们不仅是神的造物，也是神的儿女。我们作为神的造物，乃是由神所造；但我们作为神的儿女，乃是从神而生，在我们灵里接受了神的生命和性情。我们乃是在我们的灵里从那灵而生；那灵就是神自己。如今神的灵与我们人的灵，调和一起成为一灵。（林前六 17）

我们可用茶为例，说明神灵与人灵的调和。我们所喝的茶，实际上是茶调和着水。严格的说，我们该称这种饮料为『茶水』，因为茶和水两样东西已经调和在一起，成为一种饮料。因此，我们喝茶也就是喝水，我们喝水也就是喝茶。照样，神的灵与我们的灵，已经调和在一起成为一灵。然而，我们必须认识，这个调和并没有产生第三种性情；在这个结合里，神人二性仍有分别，正如茶和水仍然保留各自的性质，并没有产生具有第三种性质的东西。基于那灵与我们的灵调和，我们可以说，我们基督徒是二性品。虽然这样使用『二性品』一辞，对我们来说有点不寻常，却是相当有意义的。

在自然界里，当不同品种的动物或植物相配繁殖时，其结果乃是二性品，就是两种生命调和的产品。基督徒是二性品，因为基督徒是神人调和的产品，也就是神圣生命与属人生命调和的产品。因着基督徒是这样的调和，他们就不再仅仅是人，乃是神人。这是基督徒的定义。基督徒就是『基督人』。我们是基督人，因为基督在我们里面，并且正与我们调和成为一。

## 神自己与我们调和的路

神自己与我们调和的路，乃是借着我们将祂接受到我们里面。举例来说，小孩子长大成人的路，乃是借着接受各种的食物。食物进到孩子里面，与他调和，这孩子就成为他所吃一切东西的组成。不仅如此，这孩子也成为他所吃之食物的彰显。照样，当我们接受神到我们里面作属灵的食物，祂自己就与我们调和，成为我们的构成和我们的彰显。主在约翰福音告诉我们，祂是生命的粮，（六 35，48，）我们可以吃祂。这听起来可能非常奇特，但是主自己说，『活的父怎样差我来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样，那吃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』（57。）我们可以吃主作生命的粮，并且凭祂活着。我早晨若不吃早餐，就不会那么有力气或那么有活力。然而，因为我吃了早餐，我就有力气并充满活力。我凭着我所吃的东西而活。我们每天需要查问自己，有没有吃基督作我们属灵的食物。在中国，人们早上彼此问安时，不是说『你好么』，而是说『你吃饱了么』。这指明吃对中国人的重要性，吃对我们基督徒也该是同样的重要。

主是我们的真食物和真饮料。（32-35. 48-51. 七 37~39。）主是可吃可喝的。当我们吃喝主，主就使祂自己与我们调和，并且成为我们的一部分；正如我们所吃的食物，成为我们身体的一部分。何等的奇妙！我们可以吃基督并消化基督，使祂可以与我们调和，成为我们的一部分。

## 用我们的灵将神接受进来

我们人是由几个部分组成的。诗篇五十一篇六节说到我们人内里的诸部分和隐密处。内里的诸部分是我们的魂和我们的心，隐密处是我们的灵。（彼前三4。）我们需要看见，我们该用这些部分当中的那一部分，将基督接受进来。我们接受食物要用口，接受空气要用鼻子，听音乐要用耳朵。然而，我们不能用肉身的器官接受基督。我们也不能用我们心理的器官，就是用我们的心思接受基督；因为每当我们用我们的心思思想神、思考神或研究神，神对我们似乎变得更不真实。正如我们不可能用鼻子接受颜色，或用眼睛接受声音；照样，我们也不可能运用心思接受神。

神是灵，这意思是说，灵是神的本质。我们要使这个本质对我们成为真实的，就需要用正确的器官将神质实。在物质的范围里，我们的身体有五种知觉，但神无法用这些知觉来质实；神也不能用我们心理的官能来质实。神只能用我们属灵的知觉来质实。我们必须认识，我们除了有身体上的五种知觉以外，还有另一种知觉，就是『神觉』，亦即我们属灵的知觉。不仅如此，我们也必须认识，我们用以感觉神的器官乃是我们的灵，就是人的灵。（伯三二8。）正如神创造我们有一个胃，使我们能接受并盛装食物和水；神也在我们里面创造了灵，使我们能感觉祂、接触祂、接受祂、盛装祂、甚至消化祂。今天神已豫备好，等着我们领受、接受、消化并吸取祂，使祂可以将自己分赐到我们里面，以祂自己与我们调和，并以祂自己充满并浸透我们全人。（弗五18，三19。）关键就在于从我们的心思转向我们的灵，并且运用我们的灵。我们若这样作，就能质实神；我们会感觉神对我们是真实的。

我们必须认识，我们要接触是灵的神，就必须用我们人的灵。神好比空中的无线电波。无线电波是看不见的，我们需要接收器—收音机，将其质实'我们也必须将收音机调到正确的频率，使无线电波可以进到收音机里，质实成为声音。若是频率不对，即使我们有收音机，仍然无法接收无线电波。照样，我们若要将神质实，我们的灵必须正确；也就是说，我们的灵和心必须受调整。（诗五一10。）这样，神属灵的『电波』才会进到我们里面，神对我们才会成为真实的。

借着否认己与操练灵而经历神

我们已经看过，我们必须运用并操练我们的灵好接触神，现在我们需要来看我们里面其他的部分。帖前五章二十三节说，『且愿和平的神，亲自全然圣别你们，又愿你们的灵、与魂、与身子得蒙保守，在我们主耶稣基督来临的时候，得以完全，无可指摘。』这节圣经清楚的告诉我们，人是由灵、魂、体三部分组成的。基督教论到人的各部分有两派思想。一派思想说，人是二元的；也就是说，人是由两部分所组成的。另一派说，人是三元的；也就是说，人有三部分。说人只有两部分的那些人，相信魂与灵是一样的。对他们来说，魂就是灵，灵就是魂。然而，按照圣经的教训和启示，魂与灵并不相同。魂与灵完全不一样，魂甚至可以与灵分开。（来四 12。）因此，按照圣经来看，人有三部分，不是两部分。换句话说，人是三部分的。

林前二章十四至十五节说，『属魂的人不领受神的灵的事，因他以这些事为愚拙，并且他不能明白，因为这些事是凭灵看透的。惟有属灵的人看透万事，却没有一人看透他。』这两节经文给我们看见两种人，就是属魂的人和属灵的人。属魂的人是凭着他的魂而活的人，属灵的人是凭着他的灵而活的人。我们重生的信徒，可以凭着我们的魂或凭着我们的灵而活。我们若凭着我们的灵而活，就是属灵的人；但我们若凭着我们的魂而活，就是属魂的人。这进一步指明，魂与灵绝对不同。

## 魂乃是人的己

魂由心思、情感和意志三部分所组成。心思是我们凭以思想和考量的器官，意志是我们凭以拣选和决定的器官，情感是我们凭以爱恨，并借以经历喜乐和忧伤之感觉的器官。这二个器官共同组成了魂。（诗一三九 14，歌一 7，伯七 15。）每个人外面都有身体，里面都有灵，二者之间乃是魂。我们用身体接触物质的范围，以及一切属于物质范围的事物。我们用我们的灵接触属灵的范围，以及一切属于那个范围的事物。神是灵，神的众天使也是灵。（来一 14。）不仅如此，以弗所六章十二节说到『那邪恶的属灵势力』，指明一切邪恶的天使，包括魔鬼撒但，也是灵。这一切都属于属灵的范围。因此，在这宇宙中，有物质的范围，也有属灵的范围。在这两个范围之外，还有另一个范围，就是心理的范围。英文的『心理学』（psychology）这辞来自希腊文 psuche，朴宿克，意思是『魂』。心理学研究的是魂，而魂的首要部分是心思。

每当我们享用食物或触摸东西，我们是在物质的范围里。每当我们运用灵接触神，我们就在属灵的范围里。每当我们有喜怒哀乐的感觉，我们乃是经历心理范围里的事。我们用身体接触物质的范围，用我们的灵接触属灵的范围，用我们的魂接触心理的范围。我们这有三部分的人，分别用这三部分来接触这三个范围。我们必须清楚，神既是灵，祂就是在属灵的范围里。因此，我们若要接触神，必须运用并操练我们的灵。

魂是我们的个格，就是我们这个人，我们的己。马太十六章二十六节说，『人若赚得全世界，却赔上自己的魂生命，有甚么益处？』本节翻作『魂生命』的字，原文是 *psuche*，朴宿克，意思是『魂』，也翻作『魂生命』。（约十 11。）路加九章二十五节说，『人若赚得全世界，却丧失自己，赔上自己，有甚么益处？』马太福音的那一节用『魂生命』这辞，而路加福音的这一节用『自己』这辞，指明魂生命或魂就是己。在圣经中，『魂』这个字也用来指整个人。例如，出埃及一章五节和申命记十章二十二节指明，雅各家七十个魂下到埃及。创世记二章七节说，神用地上的尘土塑造人的身体，并将生命之气吹到人里面，借此造了人的灵，（亚十二 1，）结果，人就成了活的魂。因此，人就是魂。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说，『经上也是这样记着：「首先的人亚当成了活的魂；」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。』首先的亚当是魂，但末后的亚当，基督，乃是赐生命的灵。（林后三 17， 6。）因此，魂是人的己。

## 否认己，并在我们的灵里与那灵合作

否认己就是否认魂，愿意为主的缘故丧失魂，就是魂生命。（参太十 7\24~25，路十七 33，约十二 25。）换句话说，否认己就是否认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；否认己就是否认我们的想法、我们的拣选和决定、以及我们的喜好与厌恶。假定我以天然的爱，爱我的儿女；但我若要跟从主，就必须否认这种爱。假定我以天然的恨，恨恶自己；当我否认这种恨，就是否认我的己，并且愿意丧失我的魂。然而，我们必须领悟，否认我们的魂并不是目标。我们除了否认我们的魂以外，还必须在我们的灵里与主合作。每当我们否认我们的魂，我们是领悟我们里面深处有另一个器官，就是我们的灵，是神的灵居住的所在。

许多时候，有念头从我们心思里闪过，但我们深处却可能感觉有另一个东西，与我们的心思交战并争论。有时候我们魂里受搅扰，不知道怎么办；我们越思想并考量就越困惑。同时，那灵在我们灵里，不断的光照并点活我们。每当我们简单的放下我们的思想，并依从里面的感觉，我们就清楚了。

例如，有一天，一位大专年龄的姐妹来找我说，『李弟兄，我有一个大难处，我为此有许多的祷告，但我仍然不能作决定。我有一个朋友，人是很好，却不是信徒。我知道信徒不该与非信徒结婚，但是我们非常相爱。一面，我想和他订婚；但另一面，我觉得这是不对的。这就是我必须来找你的原因。』我指着我的头问她：『你这里的感受如何？』她告诉我，她非常困惑为难；她越是思想考量，越是作难。于是我问她，她灵里的感受如何。她表明她的灵里非常清楚，不该与这个人订婚。于是我告诉她：『你应当听你的灵，你应当依从你灵里的感受，因为那是主的旨意。你已经知道神的旨意，因为你的灵里感觉到了。你的魂里可能困惑，但你的灵里并不困惑。你的灵里非常清楚。』然后我说，『现在我走开，给你时间单独亲近主，你就会清楚了。你问题的答案，就是你灵里所感觉到的。』这位姐妹若要跟从主并依从主，就必须否认、拒绝、并弃绝她的情感，注意她灵里的感受。

## 照着那灵膏抹的内里感受，操练我们的灵

人的灵也有三部分或三个功能。头一部分是良心，告诉我们甚么是对的，甚么是错的。我们的良心是神的代表；我们若是对的，良心就为我们表白；我们若是错的，良心就定罪我们。（罗二 15。）许多时候我们即将作一件事，这件事照着我们的考量并没有错，照着我们的情感也是可喜悦的。此时，我们豫备好运用我们的意志决定去作。然而，我们深处有个东西抗议，尽管并没有合乎逻辑的抗议理由。这抗议来自我们的良心，这良心乃是我们的灵的一部分。（九 1，参八 16。）我们灵的第二部分是交通，我们借以接触神并与神密谈。（约四 24。）第三部分是直觉，使我们直接的感觉到神，并直接的认识神。（可二 8，林前二 11。）许多时候我们里面有感受要作一件事，却没有任何理由，也可能与我们的处境全无关联；我们单单有从神而来深的感受，要作一件事。这个感受借着我们的直觉，直接从神传输给我们。因着这个直觉，我们能直接感觉到神的心、意愿和心思。因此，灵三部分乃是良心、交通和直觉。

我们的灵主要的就是作我们凭以接触神的器官。我们不能用我们的的心思、意志、或情感接触主；我们惟有运用我们人最深、最里面的部分，就是我们的灵，才能接触主。我们必须学习，一直运用我们的灵接触主，而不是试着用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或意志接触主。我们来向主祷告时，不该照着我们的心思中的意念、我们意志的决定、或我们情感的愿望祷告；反之，我们该照着我们的灵里深处的感受祷告。我们必须运用我们这人最深处的灵。

圣灵住在我们的灵里，不断的运行、活动、作工并膏抹我们。（约壹二 20，27。）当这灵在我们深处膏抹我们，我们最里面的部分可能有某一种意识或感觉。这种感觉不是我们情感里的感觉，乃是一种更深的感觉，是我们灵里深处的感觉。我们必须学习遵照这个感觉，并学习运用我们的灵，而照着这个感觉祷告。我们不该照着在我们心思里所想的祷告'乃该照着在我们灵里所感觉的祷告。

我举例说明。我认识一位主里的姐妹，她的丈夫经常因公外出。一天，她得到消息，她的丈夫病了；所以她早晨亲近主时，想要为她的丈夫祷告。然而，当她跪下来-进到主面前时，她深处的感觉与她的丈夫全然无关；她深处的感觉乃是与召会属灵的光景有关。按照她的推理，她必须为丈夫祷告，但是她到主面前，深处的感觉却是对召会的关怀。我们若在这样的处境里，会怎样祷告？我们会照着我们的推理，为丈夫祷告；或是照着内里的感觉，为召会祷告？我们若在这样的处境中，就该与肉里的感觉合作，而不该与心思中的意念合作。这正是这位姐妹所作的。她热切的为召会祷告之后，她里面的那灵使她很有负担为丈夫祷告。于是她照着肉里的膏抹，而不是照着她自己意念祷告。她祷告之后感觉舒畅、被膏抹、加强并满足，就像一棵刚浇了水的树一样。这是我们照着内里的感觉祷告时的经历。然而，当我们照着自己的意念祷告，我们越祷告就越感觉枯干。因此，我们必须学习与内里的感觉合作。我们必须学习否认我们天然的心思，情感和意志，而遵照内里的感觉。我们须学习不仅在早晨接触主，乃是整天接触主，不断的转向主，并转向我们最里面的感觉。我们若这样作，就会又活又实际的经历主。



## 第二章 加拉太书中的经历基督作生命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读经：加拉太书一章十五至十六节上，二章二十节，三章二十七节，四章十九节，六章十五节，

我在本章要交通加拉太书中的基督作生命，以及我们对祂的经历。我们都知道，基督之于我们是生命，（约十一 25，西三 4，）但我们如何能经历基督作生命？因着这事非常深奥且奥秘，我们要来看五个要点或步骤，这会在经历上帮助我们。

### 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

加拉太一章十五至十六节上半说，『那把我从母腹里分别出来，又借着祂的恩典呼召我的神，既然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里面。』我们经历基督作生命的头一步，乃是得着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。基督开始启示在我们里面，是在我们接受祂作我们的救主时。我们得救时，承认自己有罪，并且承认基督已经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。我们全人向主敞开，接受祂作我们的救赎主和我们的救主。在那一刻，圣灵进到我们里面，并将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，当我们接受基督作我们的救主，基督这生命的种子就撒播到我们灵里，我们也感觉到我们里面有个活的、加强、加力的东西。基督在我们里面，如同汽车里的发动机。发动机怎样提供汽车行驶的动力，基督这属天的『发动机』，也从我们灵里加给我们力量。（腓四 13。）若没有这内里的能力，从里面加给你力量，你可能不是真得救。我生在基督教里，并且就读于基督教学校。我学习了许多圣经故事和基督教的教训。然而，我到了十九岁仍未得救，我里面完全没有属乎基督的东西。对我来说，基督无异于孔夫子。我认为基督和孔子都是好人，也都给人好的教训。然而，有一天我信入了基督，圣灵进到我里面，开始占有我。从那时起，我开始认识并经历基督是那活的一位。我开始经历属天的发动机在我里面『砰、砰、砰』，不断的给我力量并加强我。

我的母亲是南浸信会的教友。她将近十五岁的时候受浸，那时她正就读于南浸信会办的学校，但受浸时她并未得救。我得救以后，我里面『发动机』的运转对她影响很大。她注意到她儿子的生命大有改变；她儿子生命里有活的东西，而且不再顽皮淘气，却非常虔诚，甚至属灵。我里面这个大的转变影响她，使她得救。我们里面有没有基督这活的一位？主在加给我们力量，并在我们里面生活、行动、活动么？若是如此，我们就是已经得救了。基督徒的生命不是字句的宗教，而是一个活的人位一基督。赞美主！我们里面有这样活的一位。圣经告诉我们，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。（加二 20，罗八 10，西一 27。）我们人有属人的生命，但因着我们已经得救，基督已经进到我们的生命作另一个生命，一个更好的生命。现今我们有两个生命，就是从父母得着的天然生命，以及从神得着的属灵生命。天然的生命是老旧的属人生命，属灵的生命是新的神圣生命，神的生命。因着我们生命有两个生命，我们有了一个问题——我们要凭着这两个生命中的一个而活？我们要凭天然的生命而活，还是凭基督作我们的生命而活？

## 基督的十字架了结我们，使我们在复活里长大

帮助我们经历基督作生命的第二点，乃是基督的十字架。加拉太二章二十节说，『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；现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。』『我』，我们天然的人，已经钉十字架，被基督的十字架治死并了结。（罗六 6。）然而，并不是到此为止。在死之后有复活；复活总是随在死之后。（5，8。）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以后，麦子里面的生命破壳而出。（约十二 24，）我们就像一粒麦子，因为我们有基督在我们生命作生命的源头。我们若要这生命显出，就必须承认、支取一个事实，并站在这事实上。这事实就是：我们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并且被基督的十字架治死。我们若这样作，里面就会有奇妙的事发生，基督会在我们生命里长大，并在我们生命里活着。

神已经宣告说，我们天然的人已经钉在十字架上；我们必须承认这个事实。我们必须说，『阿们，我已经被钉十字架并被治死。我承认并站在这事实上。』我们若站在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的立场上，我们里面的圣灵会使基督成为我们的生命、爱、能力、力量、忍耐，和我们日常生活中的一切。祂会在我们生命里活着、加强我们并给我们力量，使我们过属天、神圣、属灵、并圣别的生活。我们若不站在这事实上，基督就没有机会借着我们活出祂自己。我们若活，祂就无法在我们生命里活；但我们若死，祂就在我们生命里活。我们必须站在我们与基督同死的立场上。在神眼中，我们天然的人不仅死了，并且埋葬了。

（罗六 4。）我们信入主耶稣以后，承认自己已经被钉十字架并死了；因此，召会为我们施浸，将我们埋葬。我们相信主耶稣，并受了浸，就被放进坟墓里。

然而，我们虽然受了浸，却时常想从坟墓里出来。因此，我们必须认识这个学实，我们已经死了，埋葬了，必须留在坟墓里。我们必须领悟，现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们，乃是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。我们必须每日、每时、每刻领悟，现在活着的不再是『我』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。我们必须拒绝、否认、并弃绝『我』，接受基督作我们的生命，并且凭祂而活。这就是为甚么我们需要每晨、甚至整天，无论在办公室上班或在家里，都在我们的灵里接触基督。我们必须凭着祂、借着祂、并在祂里面生活。不信者与我们之间的不同，乃在于我们有基督作我们的生命，他们却没有。他们凭他们的己生活，我们却凭基督而活。

我们基督徒不该努力行善，乃该尽力凭基督而活。努力行善是一回事，凭基督而活是另一回事。譬如，假定有一天我领悟，我既然是基督徒，就必须爱我的邻居。因此，我心里决定，意志里定意，要爱我的邻居。然而，一段时间之后，我开始领悟到，我是软弱的，我无法爱他。因此，我来到主面前祷告：『主，帮助我爱我的邻居。』这不是让基督在我里面活的路。我们不该努力爱人，乃该转回向着基督，接受祂作我们的生命，并凭祂而活。当我们凭祂而活，祂会借着我们爱人。

我再举例说明这一点。假定我领悟，我既然是基督徒，就应当谦卑。不仅如此，假设我定意谦卑，并且至终也作到了，这会使我以我的谦卑为傲。这不是基督徒的生活，乃是天然人的生活。基督徒凭着基督而活时，不必努力爱人就能爱人，谦卑也不自觉。保罗宣告说，『现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，』就是这个意思。

### 穿上基督以彰显并显大基督

经历基督作生命的第三点是，我们必须穿上基督。加拉太三章二十七节说，『你们凡浸入基督的，都已经穿上了基督。』我们穿上基督作我们的衣服，意思就是我们彰显并显大基督。（腓一 20~21 上。）当我们穿上一件衣服，那件衣服就成为我们的彰显。照样，当我们穿上基督作我们的衣服，基督就成为我们的彰显；我们就彰显并显大基督。基督借着我们得着显大，就叫人借着我们对基督有所看见。当我们穿上基督，我们就成为基督的彰显。

## 基督借着占有我们全人，而成形在我们里面

第四点是，基督必须成形在我们里面。加拉太四章十九节说，『我的孩子们，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，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里面。』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，就是基督占有并浸透我们的全人，特别是我们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基督必须不断的在我们里面长大，直到祂成形在我们里面。有时我们将手伸进手套，但手没有完全进去，手套就无法显出手的形状。当手完全充满手套，手才成形在手套里。照样，我们有基督在我们里面，基督甚至活在我们里面，但是基督还没有成形在我们里面，我们里面基督的形状或形象还不甚多。因此，使徒保罗说，他受生产之苦，使基督能成形在圣徒里面。

我再举鸡蛋里尚未孵出的小鸡为例来说明。我们若能透视到鸡蛋里面，会看到一些东西，却没有甚么形状。我们必须等一段时间，才能看见小鸡成形在鸡蛋里面。基督在我们里面，但问题是祂是否已成形在我们里面。基督的种子，神圣的生命，已经在我们里面，但因着我们还没有基督的形状，就仍然需要基督在我们里面发展，并形成在我们里面。这样，我们的心思会充满祂的心思，我们的意志会充满祂的意志，我们的情感也会充满祂的情感。我们所想的就是基督所想的，我们所爱的就是基督所爱的，而我们所拣选的就是基督所拣选的。我们就有了基督的形状和形象。

## 成为新造

我们经历基督作生命的第五点，乃是成为新造。加拉太六章十五节说，『受割礼不受割礼，都无关紧要，要紧的乃是作新造。』当我们经历到这一点，一切旧事都要过去，我们在基督里完全是新的。受割礼不受割礼，好或坏，都无关紧要。要紧的乃是，我们是新造，（林后五 17，）并且基督活在我们里面，正在我们里面成形。要紧的乃是，我们正在被基督完全并彻底的占有、浸透，并且与祂调和。作基督徒不在于行善，作基督徒完全在于基督占有我们全人。作基督徒的原则乃是，我们必须凭基督，而不是凭自己活着。我们不该凭自己活，乃该一直否认自己。（太十六 24。）我们必须不断的学习这个功课，弃绝我们天然的人并否认己；己就是魂生命，包括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就人来说，人用自己的意志定意行善，这是高尚的。然而，我们基督徒必须否认自己的意志。（参二六 39?）我们必须接触主、与祂交通、向祂降服、并将自己奉献给祂，使祂可以从我们里面活出。

假定我非常爱一位弟兄，我必须谨慎的爱他，因为我能用两种方式爱他—在我自己里面，或在主里面。我必须问主：『是我爱他，或是你借着我爱他？』在主里面爱某人，意思是主使我们能、促使我们、并加给我们力量爱那个人。我们若发现是凭自己爱人，就必须操练放下那种爱，因为那是出于自己的。属人的爱是非常难以豫料的。我若在自己里面爱弟兄，也许今天爱他，明天可能突然的恨他。然而，神圣的爱，基督的爱，乃是永远的，因为这爱乃是基督自己活在我们里面，并借着我们爱人。（林前十三4~8。）我们必须学习凭基督生活、行学为人并爱人。

假定我得救以前，对待我肉身的弟弟非常不好。又假定我得救以后，就为罪彻底悔改，并且定意要爱我的弟弟，待他要比从前好。这样的决定是行不通的，因为是我努力爱他，而不是基督。至终我会发现，『立志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。』（罗七18。）我不该努力爱我的弟弟，乃该等候主，并且告诉祂：『主，我不在意这件事，我只想忘了它，单单来接触你并与你交通。我接受你作我的生命。』我若这样作，就会自然而然的爱我的弟弟，也会善待他。我可能没有感觉到甚么大的转变，但我的弟弟会感觉到。他可能想：『我哥哥发生了甚么事？他从前待我粗鲁，现在却对我非常和蔼。』他会晓得有了改变。

否认己不仅是不再作消极的事。不论己是好是坏，我们必须全然的加以否认。己是天然的生命。天然生命的某些方面可能是好的，但我们必须加以否认。许多基督徒认为，他们只该否认邪恶和有罪的事物；但是主已经帮助我们看见，我们必须否认整个的己，这含示不仅否认己邪恶、有罪的各方面，也否认己良善的各方面。伊甸园里有两棵树，就是生命树与善恶知识树。（创二9。）善与恶都和知识树有关，这指明不仅邪恶的学物与生命相对，美好的学物也与生命相对。今天我们里面的光景正如伊甸园里面的光景，因为我们里面也有两棵树，就是生命树（基督）和善恶知识树（己）。我们里面有两个生命和两棵树。我们每天所接触的是那一棵树，是己的树或是基督的树？我们必须否认我们的己，不论它是善是恶。不仅如此，我们必须凭基督而活，祂在我们里面乃是那灵。（罗八9~10。）

许多基督徒从倪柝声弟兄所着『正常的基督徒生活』一书得着帮助。这本书解释了罗马五至八章。在第五章，我们在亚当里；但在第六章，我们在基督里。我们在基督里已经钉了十字架，并且向着罪是死的。（6-7-11=）因此，我们在基督里已经从罪得着释放。然而，在第七章，我们仍然在我们的己和肉体里。我们留在己里面，这是因为我们仍然想要凭自己行善并遵守律法。至终，我们发现自己是何等的苦恼，并且发现自己作不到。因此，我们必须放弃并否认己。到了第八章，我们乃是在灵里经历基督。（9。）我们不仅从罪得着释放，也从己得着释放。我们在灵里生活、行事为人并经历基督；因此，基督对我们成了实际。

我们要经历基督，必须简单的来到主的话前。我们已经知道了许多教训，这些教训可能搅扰我们、为难我们、并使我们复杂。因此，我们不该专注于教训，乃该学习简简单单，在主的话中来到基督这里。（约五 39~40。）我们不该仅仅研究并阅读圣经；我们也该就着圣经祷告、接触基督、与祂交通，并且终日简简单单的享受祂。我们必须正确的应用圣经里的知识。首先，我们必须学习关于基督的事，好叫我们认识祂。圣经里有许多知识，我们必须研读圣经，为要更明白基督。然而，我们用心思接受这知识以后，不该就此停顿。反之，我们该往前，用我们的灵接受主的话。（弗六 17~18:）我们要用我们的灵接受主的话，必须就着我们心思所接受的来祷告。

例如，我们在本章说到关于经历基督的五个点：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，基督活在我们里面，穿上基督作我们的衣服，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，以及基督使我们成为新造。仅仅记住这些点，然后继续过我们的生活，是不彀的。我们必须就着这些点来祷告。我们可以祷告说，『主，感谢你，如今你在我里面，并且不再是我，乃是你在我里面活着。哦，主，我要你成形在我里面。主，在我里面向着这目标作工。』我们这样就着所接受的话祷告，就是操练我们的灵接触主。结果，这些话成为我们灵的滋养和生命。（约六 63。）仅仅在我们的心思里同意这些话，是不彀的，也不会滋养我们；我们必须就着这些话来祷告。多年前，我在主里的年日还相当浅，有一位姐妹告诉我，她无法服从自己的丈夫。我试着帮助她，就打开圣经说，『姐妹，我们来读以弗所五章二十二节。这一节说，你作为妻子，必须服从你的丈夫。』我读圣经教导她，甚至与她一同祷告，帮助她遵守主的话。然而，这样作行不通。几年以后，主开了我的眼睛，使我看见这不是帮助人正确的路。我教导人，却没有将基督作生命供应给人。我们可以用两种方式当中的一种帮助人—或是教导他们道理，或是供应基督给他们。

主开了我的眼睛之后，每当有姐妹向我抱怨她的丈夫，我的说法就与从前不同了。我会说，『姐妹，你知道今天主在那里么？你知道主在你里面么？』她会说，『是的，我知道主在我里面；但是，有关我丈夫的事如何？』我会说，『忘了你的丈夫，我们来谈谈基督。主在你里面，你爱祂么？』那位姐妹回答说，『是的，我爱祂。』我又问：『你将自己奉献给祂了么？』我会这样与她交谈一会儿，然后帮助她祷告，说，『主，今天你不仅在诸天之上，也在我里面。你活在我里面。此时此地，我将自己奉献给你。』这位姐妹回家以后，会发现不难服从自己的丈夫。她甚至没有意识到自己的服从，因为是基督在她里面活着。因为她将自己里面的地位给了基督，基督取得了地位在她里面活，所以她很容易服从自己的丈夫。我们必须知道，帮助人有两条路。一条路是教导人道理，另一条路是将基督作生命供应给人。这意思并不是说，我们不需要教训。我们需要教训，但我们必须正确的应用教训。

我们必须借着祷告来读经，也必须借着读经来祷告，直到最后我们的读经成了我们的祷告，我们的祷告成了我们的读经。我们若不断的借着祷告读经，并借着读经祷告，我们的灵就得了操练，我们也在我们的灵里接触了主。主的话会成为我们的食物和饮料，滋养我们并使我们舒畅，我们就得着主的加强。我们的灵会充满那灵，至终，我们的全人，包括我们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，都会被主占有。主成形在我们里面，我们里面变化成为主的形象，外面模成祂的形象。（林后三 18，罗八 29。）我们就实际并彻底的在生命、性情和彰显上，与主成为一。

## 第三章 变化成为主形象的路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



读经：寄林多前书二章十六节，罗马书八章六节，十二章二节。

### 主的救恩应用在我们身上的三个步骤

#### 主重生我们，使我们的灵活过来

主在十字架上流出祂的宝血，借以成功救赎。今天，主基于这个救赎，正在祂的生命里以重生、变化和荣化这三个步骤拯救我们。（罗五 10。）第一步是主来重生我们，使我们在我们的灵里再生一次。（彼前一 3，23，约三 6。）我们堕落的人原初是在黑暗里，并且我们的灵是死的。（弗二 1。）然而，借着我们的重生，我们的新生，我们的黑暗转成光，我们的灵活过来。（5，罗八 10，）我们老旧的灵成为新灵。（结三六 26。）这是应用主的救恩在我们身上的第一步。

#### 主更新我们的的心思，借此变化我们的魂

重生之后的第二步，乃是我们魂的变化，这包括心思的更新。（罗十二 2。）那灵可以使用我们的魂，包括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，但我们的魂必须先借着更新而变化。许多人认为变化与圣别相同，但这种想法并不准确。客观一面的圣别与我们的地位有关，然而变化与我们的性情有关。『圣别』这辞在希伯来文和希腊文的意思都是『分别』。客观的说，圣别仅仅是经历地位上的改变而分别出来。在马太二十三章，主耶稣说，殿中的金子因着殿成圣，坛上的供物因着坛成圣。（17，19。）基督那时代的犹太人若有一些金子，后来出售了，金子就是凡俗的，与圣别相对。然而，他们若将金子带进殿中给神使用，金子就是圣别的，从凡俗中分别出来，因此成为圣别。照样，羊羔只要是在羊群里，就是凡俗的，不是圣别的；但羊羔献在祭坛上，就分别成圣，也就是成为圣别。



在提前四章，保罗告诉我们，我们所吃的食物，借着我们的祷告而成为圣别。四至五节说，『因为凡神所造的都是好的，若感谢着领受，就没有一样是可弃的，都借着神的话和人的代求，成为圣别了。』我们在市场上所见的一切食物都是凡俗的，但是当食物放在我们餐桌上，就借着我们的祷告成为圣别。在林前七章十四节，保罗告诉我们，不信的丈夫，因着相信的妻子而被圣别；不信的妻子，因着相信的丈夫而被圣别。假定有一个人相信主耶稣，为着主耶稣而活，但是他有一个不信主的妻子。世界上所有不信的妻子和她们不信的丈夫，都是凡俗的，因为她们与属世的人生活在一起。然而，这位弟兄的妻子，借着她与相信的丈夫联合而得以分别归神。这意思是说，她已经成为圣别。因此，在地位上成圣的意思是，从凡俗中分别出来。这完全是地位上的事。

另一面，变化超过地位上的圣别。变化不仅是在地位上有改变，变化乃是在性情上有改变。一片面包在市场上，仅仅是一片凡俗的面包；一旦我们把面包买来放在餐桌上，祷告祝谢过，面包就因着我们的祷告成为圣别。然而，面包的性质并没有改变，只不过是在地位上改变了。我们重生以后，必须被变化。（罗十二2，林后三18。）我们原来是瓦器，（创7，林后四7，）但如今正在被变化成为宝石。（林前三12，彼前二5。）重生发生在我们的灵里；变化发生在我们的魂里。我们相信主耶稣时，圣灵进到我们的灵里重生我们的灵，使我们的灵得着更新。如今圣灵正在作工，浸透并充满我们的魂。我们的魂由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、和意志所组成；当圣灵这样作时，我们的的心思、情感、和意志就得着更新。这是我们在性情上被变化的意思。我们这一班在变化过程中的人，正从泥土被变化成为透明、荣耀并照耀的宝石。（启二一11。）

## 主将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，借此荣化我们

主回来时，我们完整救恩的第三步就会发生。祂回来时，要将我们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，成为荣耀的身体，借此荣化我们。（腓三21。）因此，主应用祂的救恩在我们身上，有重生、变化、和荣化这三个步骤。重生是在我们灵里发生，变化是在我们魂里进行，而荣化是在我们身体上完成。荣化这最后一步发生之后，我们全人要从里到外，完全并彻底的改变。我们要在形象和样式上完全像主，里外都要像祂。（约壹三2。）然而，我们今天仍然在第二步。第一步已经完成；我们已经蒙了重生。我们必须等候第三步，那会在主来的时候发生。在等候的同时，我们是在魂的变化过程中，这变化乃是借着圣灵的浸透和充满。

## 变化的路

我们要被变化，就需要让那灵充满、浸透我们的魂，并且更新我们的心思。我们越爱主，越让祂占有、充满并浸透我们，我们的心思就越得着更新，我们也越得着属灵的悟性。属灵的人比其他的人更具有悟性，因为他的心思被更新并拔高。（林前二15。）当然，我们仍然必须读主的话，培育我们属灵的人，训练、锻炼、并装备我们的心思。我们的心思必须以正确的知识来装备，使其能与那灵合作，适于那灵使用。圣灵若给我们负担，而我们心思里没有充足的知识，就无法领悟这个负担。因此，我们需要有正确的知识，使我们的心思能为那灵所用。

原则是在于：那灵必须有惧柄指引、管制、并支配我们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心思不该为首；反之，那灵该为首，心思应当服从那灵。当我们在我们的灵里与主同在时，我们的心思必须得着更新、教导、锻炼、训练和操练，以领悟属灵的事。这样，当我们灵里有负担或感动时，我们的心思因着有充足的知识，就能敏锐的领悟并阐明这负担。因此，我们的心思对那灵有用处，因为心思是在那灵的支配之下，甚至与那灵的心思是一。（罗八27。）

至于我们的意志和情感，也是一样的原则。真正属灵的人，有坚刚的性格和意志，没有任何事物能制伏或胜过他。他一旦作了决定，甚么都不能改变他，即使你治死他也没有用。我们越属灵，意志越刚强。一面，我们的意志向着仇敌应当非常刚强；另一面，我们的意志向着主应当顺从并服从。我们必须有刚强而服从的意志，受那灵支配的意志。我们的意志不该向主独立，乃该倚靠那灵。此外，一个人越属灵，就越富于情感。基督徒应当是情感丰富的。（徒二十31，帖前二8，17，三9，12，提后\_3~4。）一个人若显得毫无情感，就不可能是真的属灵。因此，我们必须有情感，但必须是在那灵的支配之下。当那灵感动我们喜乐，我们就该喜乐；当那灵感动我们忧伤并流泪哭泣，我们就该流泪哭泣；我们的情感必须受那灵的支配。我们必须认识，虽然我们有那灵住在我们的灵里，但是那灵必须扩展到我们的魂里。因此，我们必须弃绝我们的魂生命，使我们的魂受那灵的支配；我们也必须给圣灵立场和机会，来据有并浸透我们的魂，使我们的魂得以更新、加强并拔高，因而对主有用。这是借着我们的心思、情感、意志得更新而变化的路。由我们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所组成的魂，乃是我们的己，就是我们这个人。我们得救以前，我们的魂是我们的人位，我们的身体是盛装我们魂的器皿。喜乐、平安和安息这类的事，是从我们的魂这源头彰显出来。

然而，现在我们已经得救；当我们的魂被变化并受那灵的支配时，我们的魂就在那灵的支配下彰显喜乐、平安和安息。我们的灵已经与那灵调和，如今乃是我们真实的人位；而我们的魂乃是彰显我们灵的器官。我们的魂像一张红色的纸，我们的灵像一盏灯。当我们开灯透过这张红纸照耀，光就显为红色。照样，当我们在我们灵的支配下喜乐，我们的灵就带着喜乐而照耀，这喜乐乃是借着我们的魂得着彰显。

心是由心思、意志、情感、加上灵的一部分：良心所组成。马可十二章三十节告诉我们，应当全心、全魂、并全心思爱主。先题到的是心，其次是魂，第二是心思；这是因为魂是心的一部分，而心思是魂的一部分。我们用我们的心和我们的魂爱主，是不彀的；我们必须更细腻而明确的用我们的的心思爱主。希伯来四章十二节说，神的话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思念属于心思，主意属于意志，因此这一节证明心思和意志各是心的一部分。情感，例如喜乐和忧伤，也与心有关。（徒二 26，约十六 6，22。）不仅如此，约壹三章二十至二十一节说，『我们的心若责备我们，神比我们的心大，一切事祂都知道。亲爱的，我们的心若不责备我们，我们就可以向神坦然无惧了。』定罪或称义我们的，乃是我们的良心；但这一节说，我们的心责备我们，这证明心也包括良心。希伯来十章二十二节说，『并且在心一面，我们已经被基督的血洒过，脱开了邪恶的良心，在身体一面，也已经用清水洗净了，就当存着真诚的心，以十分确信的信，前来进入至圣所。』这一节也证明，良心是心的一部分。我们的灵就像我们的魂，也有三部分，或三种功能，就是良心、交通和直觉。我们已经题过，良心乃是代表神定罪或称义我们。交通的功用乃是使我们能借着祷告接触神，并与神密谈。然而，有时候我们没有在祷告，却感觉神的同在。

这种对神直接的感觉，乃是我们直觉的功能。我们得救以前，灵是死的，也就是丧失了功能，对神没有任何直觉。不信者可能有某种直觉，但他们对神没有直觉。另一面，信徒能感觉神的同在；因为约壹二章二十七节告诉我们，我们有膏油涂抹住在我们里面。请注意这一节用『膏油涂抹』这辞，而不是用『膏油』。膏油是一种物质，而膏油涂抹是那种物质的运行。按照圣经的豫表和表号，膏油是那灵的豫表。（出三+23-25，赛六一 1。）当圣灵在我们里面运行，那灵的运行就是膏油涂抹。我们里面的圣灵一直在运行，从不停止。圣灵一直安静而甜美的运行，使祂可以扩展到我们的魂里变化我们。

## 对付良心以得变化

我们要享受那灵膏油涂抹的运行，与活神有交通并事奉活神，就需要有清洁并敏锐的良心。我们的手指能感觉东西，这是因为有触觉。但我们的手指若被热铁灼伤，就失去感觉的能力。照样，许多人已经失去良心的感觉。（提前四 2，弗四 19。）我们的良心要敏锐，就必须被清洗并洁净。希伯来九章十四节说，『何况基督借着永远的灵，将自己无瑕无疵的献给神，祂的血岂不更洁净我们的良心，使其脱离死行，叫我们事奉活神么？』我们若要事奉活神，我们的良心必须被基督的血清洗并洁净。我们需要有洁净过的良心，就是借着我们在神面前，照着内里的感觉，承认我们一切的罪和软弱，而被基督的血所洗净的良心。（约壹一 9。）我们必须借着向主认罪，并取用祂的血洗净罪，而在罪的事上与主交涉。这样我们就能事奉神，并与祂有交通，因为我们良心里有平安而没有控告。

我们的良心里若有控告，我们与主的交通以及对活神的事奉就会受到拦阻。假定神要我不作某件事，但我仍坚持要作，我良心里会有定罪的感觉。在我到主面前认罪以前，我良心里的这个控告会拦阻我的祷告和我与主的接触。我若靠着祂的恩典对付这件事，让基督的宝血洁净并清洗我的良心，我的良心就会有平安，我就能平安且坦然的祷告并与主有交通。因此，我们里面的良心不断的规律我们，告诉我们所作的事情是对是错，或是有否作了蒙神称义或被神定罪的事。（罗二 15。）良心是我们灵的一部分。（林前五 3，罗九 1，参八 16。）

不信者的良心与信徒的良心不同。圣经清楚指明，因着堕落，不信者的灵死沉而没有活动；不信者的良心虽然还有某种程度的功用，却已经被罪破坏并玷污了。（弗二 1，5，西二 13，多一 15。）然而，信徒的良心比不信者的良心敏锐多了，因为信徒的良心已经被主的血洗净，圣灵已经进到信徒的灵里，点活他的灵，使他的良心活过来，并使他的良心变得敏锐。我们信徒的良心不断的规律我们。正如我们的味觉告诉我们东西是酿的还是甜的，我们良心的感觉也会告诉我们，神称义甚么并定罪甚么。

我们传福音时，常碰到良心不敏锐的人，他们不认为自己的行为有罪。因此，我们传福音时，必须借着教育人的良心，激起他们的饥渴。假定我们碰到一个人，他不认为待妻子不好是错的。我们必须告诉他，这是不对的，并且将神的话读给他听。神的话说，作丈夫的，应当爱他们的妻子，他们不善待妻子是不对的。（弗五 25。）我们必须强而有力的对着人的良心传讲。另一面，假定我们碰到一个人，他善待妻子，遵守律法的诫命，正如路加十八章十八至二十五节那个富有的青年官一样。在这种情形之下，我们仍然必须诉诸他的良心。这个官问主，该作甚么才可以承受永远的生命；主耶稣就说，『诫命你是晓得的。』那个官回答说，『这一切我从小都遵守了。』因此，主告诉他，要变卖他一切所有的，分给穷人，并且还要跟从主。他无法作到这事，这乃是他的一个缺点。我们传福音必须向人的良心挑战。我们可以借着传讲爱主这件事，诉诸人的良心，并向人的良心挑战。我们可以询问一个人是否爱主；我们虽然完全没有题到良心，却会向他的良心挑战。我们可以说，『你应当爱基督，因祂为你死。你怎能不爱祂？』基督借着祂的血拯救我们，所以我们应当爱祂；传讲这样的信息，非常能摸着人的良心。

有些人因着他们的环境或背景，对于是非对错不太有感觉。譬如，在全世界许多地方，有些人偷窃别人的东西，良心里却没有感觉这是不对的。他们虽然有良心，良心却不活动。因此，我们必须向他们传福音，告诉他们，按照神的诫命，偷窃是不对的。（出二十 15。）我们这样传讲，就是向他们的良心挑战，给圣灵有路在他们里面作工，激动他们的良心。至终，他们会知罪自责，为着偷窃而悔改认罪。结果，他们会得救，他们的良心会被圣灵点活。从那时起，当他们偷窃时，他们的良心会控告他们。对付良心是程度的问题；换句话说，对付良心是相对的事，不是绝对的事，这在于我们生命的长大。林前八章七节说，『人不都有这等知识；有人直到如今还带着拜偶像的习惯感，就以为所吃的是祭偶像之物；他们的良心既然软弱，就受了玷污。』吃祭偶像之物，并不搅扰那些良心刚强的人，因为他们认识偶像算不得甚么。（4.：）然而，比较软弱的人，生命不彀长大，或对偶像的认识不彀，就认为祭偶像之物是污秽的，不宜触摸或进食。他们若吃这样的东西，他们软弱的良心会受搅扰。因此，人良心的强弱，是按着生命的长大，因人而异。

我若去电影院，我的良心会控告我；倘若一个比较年轻的信徒去，可能很平安，良心里也许没有控告。然而，这位信徒在主里长大了一点之后，去电影院不可能没有定罪感。我不会碰香烟，因为我的良心不许可；但是许多基督徒抽烟，却不觉得有甚么不对，他们的良心平安。然而我相信，他们若在主里长大，到了一个时候，就再也无法抽烟，因为每逢他们碰香烟，他们里面有个东西会控告他们。因此，对付良心这件事不是绝对的，乃是与我们的长大有关。

我再举例说明。有一天我到主前，可能不觉得主和我之间有甚么不对。然而，第二天我多花一些时间在主面前，这使我在祂里面长大，我的良心里可能感觉到，也许我对妻子、儿女、或其他人的态度不对。于是我必须承认并对付这事。我若不承认并对付这件事，我的良心里会有控告，因而在我与主交通时，就减弱并拦阻我的灵。我们大部分的人都有未察觉的软弱，甚至是罪。只要这些软弱或罪不搅扰我们，我们就可以坦然的到主面前去。我们认罪，完全在于我们良心里对罪的知觉。我们若对某个罪没有知觉，就没有必要认那个罪。认罪总是来自于知罪。当我们意识到自己作了有罪的事，我们就必须在主面前认那个罪。我们可以坦然的承认我们的软弱和失败，因为主已经为我们流了祂的血。我们得以坦然的进到神面前，不是基于自己的功绩，乃是基于主的血，这血是现成而便利的供我们取用。我们越承认我们的罪，我们的良心就越坦然而平安。

我们良心的敏锐度，与我们的处境、环境、教养、和背景很有关系。然而，我们也必须认识，我们良心的敏锐度，在于我们在主里属灵生命上的长大。我们越在主里长大，我们的良心越敏锐。不论我们在怎样的环境里长大，或我们有怎样的背景，我们若爱主，并在主里不断的长大，我们的良心就会变得敏锐。我们基督徒寻求主，必须顾到我们的良心，并保持我们的良心毫无控告且没有亏欠。（徒二四 16。）每当我们感觉我们的良心在某件事上控告我们，就必须立刻对付。这样，我们就能没有拦阻的祷告并与主交通；当我们与主有交通，我们就长大。我们越长大，我们的良心就变得越敏锐，我们也就越能感觉甚么是出于主的，甚么不是出于主的；这使我们得着变化。

## 将自己奉献给主以得变化

我们要保守自己在变化的过程中，就必须向着主维持新鲜的奉献。奉献乃是我们承认主在我们身上的主权。（林前六 19-20，彼前一 18-19。）这样同意或配合主在我们身上的主权和所有权，就是奉献。我们该将自己奉献给主，说，『主，我承认你在我身上的所有权和主权。我将自己奉献给你。你已经买了我，我是属于你的。』在旧约里，燔祭是奉献的豫表。这祭必须在每日早晚献上，也在特殊的场合献上。（利六 9，12~13，二三 12，18，37。）换句话说，燔祭乃是常献的祭。这指明，我们不仅必须在特殊的场合将自己奉献给主，也必须每日奉献。我若要上学，上学以前必须将自己奉献给主。我若接到一通电话，一位朋友要来看我，我必须将自己奉献给主，说，『主阿，我为着会见我的朋友，将自己奉献给你。』每日早晚，我们必须向主更新我们的奉献。我们必须告诉主：『主，为着新的一天感谢你。今天早晨我再次将自己奉献给你。』

住在主里面以得变化在我们接受主耶稣作我们的救主时，重生就完成了。从那时起，直到主回来，我们是在变化成为祂形象的漫长过程中。（柿后三18。）因此，我们必须不断的接触主=我们就像电器用品，必须住在电流里面才能运作。电灯不能说，『如今我在电流里已经三年，不再需要住在电流里了。』不论电灯曾经在电流里有多久，如果电灯要发光照跃，它必须留在电流里。电灯必须住在电里。我们住在主里面，就是与主有交通。罗马六章告诉我们，我们已经钉了十字架，我们该算自己是死的。）然而、我们必须知道f仅仅算自己是死的并不管用。我们越算自己是死的-我们常变得越活。三十年以前，我教导人要算自己是死的，我也每天从早到晚试着算自己是死的。我会说，『主，我是死的，我是死的。』然而，我突然就发了脾气，因为我实际上是活的，不是死的。于是我到主面前说，『主，赦免我的失败。』我认罪以后，就定意要记住我是死的，我已经钉了十字架。这就是我在努力算自己是死的。然而，我越算就越活。因此，光算是不管用的。我逐渐发现，基督徒的生活不仅仅是算的学，而是交通的学。当我住在主里面，我就没有必要算。当我们住在主里面并与祂交通，我们自然就被变化成为祂的形象。